

國泰世華卡友刷卡投保國泰人壽海外旅平險 獲旅遊不便險加值保障理賠應備文件

※卡友符合增值保障之條件：

卡友為本人及家人投保國泰人壽旅平險，單人保費達 1,100 元以上，並以國泰世華信用卡繳納該保費者，即可享有本加值保障。

※共同必備文件

壹、理賠申請書（由國泰產險提供）請詳細填具。

貳、國泰人壽旅行平安險之保單（保單上需詳列各被保險人之明細），及保費收據（收據上未顯示「國泰世華信用卡扣款」者需再提供信用卡簽單或月結帳單）。

參、存摺影本。（保險金採匯款方式領取時之必備文件）

肆、身分證、印章（於櫃檯辦理理賠時所需相關證明文件）。

<p>一、班機延誤補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航空公司出具之班機延誤證明文件2、若無載明乘客姓名、班機預定起飛時間與實際起飛時間，必要時視個案情況要求提供登機證明文件3、若申請班機失接者，另請提供機票及登機證。 <p>二、行李延誤補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航空公司出具之行李延誤證明2、延誤行李領取證明3、電子機票 <p>三、氣候影響致改降落非原定機場補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航空公司出具之證明文件正本 <p>四、劫機補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航空公司出具或其他足以證明劫機之文件 <p>五、食品中毒慰問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醫院診斷證明書2、食品中毒事故證明文件（若有需要時）	<p>六、旅行文件重置費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旅行文件之遺失證明2、旅行文件重置證明及費用單據正本 <p>七、提早結束旅程補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醫師診斷證明書或病歷或被保險人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親屬之死亡證明及關係證明或旅遊地突發事故證明文件2、電子機票、登機證及行程表 <p>八、額外住宿費用補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警方出具之護照或旅行文件遺失證明文件；警方或衛生單位檢疫證明文件；航空公司、當地警方之交通意外事故證明文件正本2、住宿費用收據正本3、機票或行程表
---	--

◎ 請備妥以上文件向本公司各通訊處或以『掛號郵寄』至下列窗口辦理

	單位	電話	地址
1	中部區行政中心服務課	(04)2302-0770 分機 3101	40341 台中市西區民權路 239 號 11 樓 A 室
2	南部區行政中心服務課	(07)285-0016 分機 3100	80145 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 146 號 10 樓 B1 室

貼心提醒：為以防郵件遺失，建議您於資料寄出前影印備份，便於日後查詢，謝謝！